

昌宁县勐统镇中心幼儿园教学及服务用房建设项目（项目名称）（标段）施工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昌宁县勐统镇中心幼儿园教学及服务用房建设项目（项目名称）（标段）已由昌宁县发展和改革局（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名称或单位名称）以昌宁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昌宁县勐统镇中心幼儿园教学及服务用房建设项目建议书的批复（昌发改社会〔2024〕11号）（批文名称、编号及文件等）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昌宁县教育体育局，建设资金来自2023年第二批支持学前教育发展中央专项资金330万元，其余县级自筹（资金来源），资金落实情况：已落实，招标人为昌宁县教育体育局。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

2.1 项目建设地点：昌宁县勐统镇。

2.2 计划工期：360日历天。

2.3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行业及地方现行的相关标准及规范，并通过相关部门的验收，确保一次性验收合格。

2.4 其他内容：（包括招标项目的建设地点、计划工期等内容的详细说明）。

3. 招标范围及招标规模

招标范围：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所示全部内容（招标范围应涵盖《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中的承包范围的主要内容等详细说明）。

招标规模：新建1幢三层框架结构教学及服务用房2394平方米。（招标规模应根据《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中从业标准，包括招标项目面积、高度、跨度、金额等内容的详细说明）。

4. 投标人资格要求

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国境内合法注册企业、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单位；

详细资质要求：有 无

投标人资质：建筑业企业资质 施工总承包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 三级及以上其他资质；

具备有效安全生产许可证；

当前未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取消投标资格；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项目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资质条件。

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有 无

项目负责人资格：注册建造师 二级注册建造师 建筑工程其他资质；拟派项目负责人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是本单位的在职人员，且未担任其他在建项目的项目负责人。

技术负责人：具有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建筑工程专业）；

财务要求：2021至2023（年份要求）有效的财务报表。

企业业绩要求：□有 无

企业业绩：，需提供合同协议书和工程竣工验收证明材料。

项目负责人业绩要求：□有 无

项目负责人业绩：，需提供合同协议书和工程竣工验收证明材料。

人员配备要求：详见《施工现场专业(管理)人员配备表》。

信誉要求：（1）当前未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取消投标资格；（2）未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3）根据《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云南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十九条整治措施的通知》（云建质〔2023〕1号），对在云南省内发生生产安全责任事故的生产经营单位，且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在云南省行政区域范围内不得参与新的招投标活动；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条件合格后，应当逐级向属地行业行政主管部门申请复核，经省级行业行政主管部门核准通过后，方可再在云南省行政区域范围内参与新的招投标活动。

其他要求：(1) 投标人当前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等状态；近三年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等情形；投标人当前未有不良记录（提供承诺函）

(2) 投标单位不存在拖欠农民工工资记录情况（投标单位在投标文件中需递交未拖欠农民工工资记录承诺书）

(3) 投标人中标后须设立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中标人未按“保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保山市工程建设项目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管理实施方案的通知”规定设立工资专用账户的，招标人有权拒绝与其签订合同。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以网上公告时间为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http://ggzy.yunnan.gov.cn/>），凭企业数字证书（CA）在网上获取招标文件及其它招标资料（含招标电子技术标文件，格式为*.ZBJ；招标电子商务标文件，格式为*.ZBS、图纸（电子版））。未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的企业需要按照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认证的要求，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并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完成注册通过后，便可获取招标文件，此为获取招标文件的唯一途径。

5.2 按照《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部门关于鼓励减免政府投资项目投标保证金的通知》（云发改交易管理〔2023〕397号）的要求，减免政府投资项目投标保证金，降幅不得低于现收取数额的50%。具体减免金额参照对应项目地区的相关文件为准，并在招标文件中明确减免投标保证金的情况。

5.3 其他要求：(1) 本项目投标保证金收取数额应为人民币16.00万元，根据《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部门关于鼓励减免政府投资项目投标保证金的通知》（云发改交易管理〔2023〕397号）要求，本项目投标保证金减免为人民币8.00万元（降幅为50.00%）。（2）本项目根据《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2024年进一步推动经济稳进提质政策措施的通知》（云政发〔2024〕7号）等文件要求，免收取无失信记录企业投标保证金。无失信记录投标人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信用中国”出具的信

用报告。

6. 投标文件的上传

6.1 投标文件上传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以网上公告时间为准。

6.2 网上上传：网上上传网址为 <http://ggzy.yn.gov.cn/>，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人根据拟要投标的项目，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上传全部投标文件，投标文件上传后须自行检查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并进行确认签名后，方完成全部投标文件网上上传操作。投标人可自行打印“上传投标文件回执”。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6.3 其他要求：6.3.1 本项目采用网上开标方式，开标时投标单位无需至现场出席开标会；各投标单位对上传的相关证件及证明资料真实性负责（确保上传的相关资料清晰可见，若如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无法辨别影响投标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若招标人发现提供虚假的资料，一经查实取消投标资格，并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处罚。

6.3.2 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具体操作流程详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开标远程解密操作指南（投标方）”。

6.3.3 各投标人须在规定时间内对投标文件进行远程解密，如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所递交的投标文件无法在规定时间解密的，后果及责任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云南省建设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https://www.ynjzjgcx.com>)、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https://ggzy.yn.gov.cn/>)。

8.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昌宁县教育体育局
地 址: 昌宁县田园镇右甸河路62号
邮 编: 678000
联 系 人: 濮老师
电 话: 0875-7131648
传 真: /
电子 邮件: /
网 址: /
开 户 银 行: /
账 号: /
投 诉 电 话:

招 标 代理 机 构: 保山市泰恒建设工程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 云南省保山市隆阳区永昌传媒中心二号楼B座15楼
邮 编: 678000
联 系 人: 梅先生
电 话: 0875-2132885
传 真: /
电子 邮件: /
网 址: /
开 户 银 行: /
账 号: /

行政监督单位: 昌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填写县级以上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监管机构名称）

监督电话: 0875-7130978